复兴区委统战部
2024年度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按照区财政局复财[2025]2号《关于做好2024年度区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提高整体绩效目标自评管理工作的科学性和规范性，推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管理工作深入开展。各项资金使用符合财政财务管理有关规定，能够完成总体绩效目标、分项目绩效目标。

我单位对2024年年初预算、细化、追加项目绩效目标开展了自评工作。年初预算项目4个，涉及资金43万元，上年结转1个，共计5个项目，合计43万元。

对本部门的年初预算项目、细化项目，从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以及预算执行率四个方面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。具体包括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等指标，效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；社会公众满意度预期实现程度及趋势；部门整体资金拨付情况、实际支出情况以及预计结转结余情况实施绩效自评工作。对项目资金是否在规定的范围内使用；开支是否合理；相关资产管理是否符合规定；绩效目标

完成情况及预期实现程度；预算资金拨付情况、实际支出情况以及预计结转结余情况进行了绩效自评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实现绩效目标的项目有2个，涉及资金16.955万元，已支出的项目2个，支出资金16.955万元，评定项目总分值为：80分以上预算项目，1个；70分以上预算项目，1个；未执行项目1个。

绩效自评工作完成后，及时整理、归纳、分析绩效评价结果并及时反馈，建立激励与约束机制，强化评价结果在项目申报和预算编制中的有效应用。根据绩效自评结果改进管理措施，完善管理办法，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，合理配置资源，提高资金使用率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，绩效目标设定较为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较为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，绩效标准较为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（一）领导高度重视。预算资金到位后，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高度重视，在资金使用上严格执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，确保项目顺利进行。

（二）通过对项目总体情况分析和自查，发现存在

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值不精准，建议组织财政预算资金管理培训，从预算测算、监管使用、评价考核等方向进行全流程培训辅导，提升整体绩效水平。

绩效评价工作完成后，及时整理、归纳、分析绩效评价结果并及时反馈，建立激励与约束机制，强化评价结果在项目申报和预算编制中的有效应用。根据绩效评价结果，改进管理措施，完善管理办法，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，合理配置资源，加强财务管理。

邯郸市复兴区委统战部

2025 年 3 月 20 日